

### 13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上海市公安局杨浦分局的2025年度法医毒物鉴定服务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

2025年度法医毒物鉴定服务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上海迪安司法鉴定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3人，营业收入为1635.3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417.84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迪安司法鉴定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5月28日